

灯

要过年了,我和父母按照惯例拎着大包小包的礼物,去乡下奶奶家吃年夜饭,守岁。毫无意外的,我又看见了那盏灯,十几年如一日干净。

我沉默地看着,那盏亮了十几年的老旧的台灯,那盏即便被天天擦拭但仍无法阻止岁月的侵蚀而褪色泛白的灯,那盏因很久未换灯泡而投出模糊一片的淡黄光影的灯,那盏替我在只听得见一两声犬吠的黑夜里陪伴奶奶的灯。我突然很想摸摸它,像记忆中奶奶经常做的那样,但又怕它太脆弱,禁不住我这泛滥成灾的思念、愧疚和不舍,几次伸出却又缩回,踌躇着像个犯了错想道歉的孩子,最终只得用手指飞快地点一下,随即向后退一大步,做贼心虚般地偏过头去不再看那一团模糊的暖黄。倒是窗外因为我们的到来而放的烟火,吵吵闹闹的,熄灭前像锐利的刀锋般划过天际,有些刺目。不悦的转过头去,那团模糊不清却又温热的淡黄按下我心头的浮躁,一如我小时候带我的奶奶,一如小时候她跟我讲睡前故事的那一个只漏得几声犬吠的夜晚。

顺着这团暖人的光 我被拉至那为数不多的与奶奶相处的记忆深处。六岁前的我被父母送到乡下奶奶家,只有一盏整晚都不会熄灭的父母特意买的台灯陪伴我。它新潮的模样,是我能对大城市最丰富的想象和对父母唯一的联想,起初的灯泡是崭新的锃光瓦亮的耀白,照的屋内如白昼般,闭上眼都能感觉到它的亮 但我不舍得关,奶奶也不舍得,它是唯一照亮这个漏了些风的老屋子的灯,是她儿子儿媳所为之奋斗的,即便她不理解,不舒适,但从未关过,我也是。于是灯就一直亮着,伴着时不时的狗吠,亮了六年。我和奶奶的梦里都是亮堂堂的。

后来父母在城里站稳脚跟便接我走,去城里上学,我揣着对与父母重聚的喜悦和与奶奶离别的伤感上了汽车,将那盏台灯留了下来,希望它可以代替我陪着奶奶度过剩下的每一个安静的夜晚,只是有一次奶奶突然打电话来说灯不亮了,我从未听过她如此焦急、惊慌甚至是无助,声音都带上了些哭腔,父亲听完安顿道只是灯泡老旧,依言下周买个新的灯泡送下去,便挂了电话。那个星期我的梦里,时不时会梦见那盏白的发亮的灯,那些睡前奶奶细声细语讲的故事,那些只有狗吠的夜晚和曾经那些亮堂堂的梦。

“吃饺子啦!”奶奶上扬的语调将我拉回现实,我又看了看这盏泛黄的灯,模仿着当年奶奶擦拭时的动作,慢慢的覆上去,用指尖轻轻划过光滑的灯身,就好像母亲在抚摸婴儿的脸,我想我此时一定像极了奶奶,像极了她那双饱含深情而时时克制的眼神,像极了那些因为这盏灯而明亮的令人心安的日子,像极了刚才绽放的烟花,只是我、抑或是这灯、抑或是奶奶都比这烟花更长久,从明艳如长虹贯日般的耀眼,到温润如玉的熏黄,从头至尾都是以爱为名的终章。它起于爱,以爱和希望贯之,以天伦之乐为终,即便,是短短几天的承欢膝下,也够这盏老旧的灯,点亮一年暗淡和寂静。

柴门闻犬吠,风雪夜归人。
(省镇中高2班 杨文君)

点评

灯可以用来照明,也可用来指路,灯又带给人温暖与爱意,一盏灯也许就是一片故事。文章用语朴素,情感真挚,以灯为由展开对奶奶的回忆,灯可以说是维系亲情的见证,饱含对奶奶的深情,小作者睹物思人,写出了牵挂,写出了变迁。
(省镇中老师 解芳)

汴京曾忆昔繁华

少年听雨歌楼上,红烛昏罗帐。壮年听雨客舟中,江阔云低,断雁叫西风。而今听雨僧庐下,鬓已星星也。
——题记

那是一张墨迹斑驳的残纸,藏匿了千年岁月。

细细端详,一撇一捺,笔法犀利,飘逸劲持。

曾认定这是位文可安邦武能平天下的将才所书,战场上叱咤,笔下亦有金戈铁马。目光渐渐下移,落款处三字“宋徽宗”。

未承想是位皇帝,一位半生富贵,半世潦倒的皇帝。

红阑干,珠帘拢,云阁楼,他本是个潇洒王爷,却不料宋哲宗病亡,无后。命运朝他伸出了手,硬生生将他推向了那个金碧辉煌的宝座。

无奈,迷茫,不甘,他望着文武百官,心中却固执地念着那缕墨香。于是轻重跌宕起伏,墨痕牵丝,一气呵成,潇洒中带着雍容。早期的瘦金体,富贵、华丽,带着金属的厚重。

只是有情之人,百般思情,易得凋零,待成追忆。更多多少少无情风雨,愁苦。

他本没有雄才大略,在内没有运筹策于帷幄中的股肱之臣,在外亦没有战必胜攻必克的常胜将军。金兵势如破竹,战败声八百里加急,他依然沉醉在淡淡墨香中。可悲? 可叹!

靖康元年,金军兵临城下,赵佶传位儿子赵恒,当了太上皇。千军铁蹄之下,纵万世基业,也难免摧枯拉朽、弹指烟消。

墨迹斑驳,线条牵连,字里行间似

乎带着慌乱。情,欲断。

家破,城破,国亡。笔锋似至此中断。

他北上漂泊,潦倒凄凉。每日只是家山回首三千里,日断山南;汴京曾忆昔繁华,万里帝王家。只是亡国之躯,剩下的只是回忆,何处追寻那片繁华?

洗尽铅华,流落他乡,情难绝。他披着布衣外袍,微蹙着眉,耐着霜雪风寒,用颤抖的手握住了笔,坚定,刹那温暖。哪怕八年的流离,哪怕从此以后,日暮天涯,哪怕掉头一去是风吹黑发,回首再来已雪满白头,他亦执笔书写,书写一世的情,一世的情怀。那是他的盛世,那是他的繁华。

却原来,瘦金,瘦金,是金与瘦,是富贵与粗茶。变的是世道,不变的是情怀。

多少黄昏落日,千里江山,勾起一纸深情。千千万万人责备他一腔热血满心深情不曾寄予报国,而是托付那一撇一捺。情,何为?

可金戈铁马已交给了岁月烟尘,亲历朝代灭亡,历经半生潦倒,他始终知道有些东西大过权力。他用八年的颠沛换与墨香的一生相伴。转眼一瞬,流年无情;天涯海角,同去同归,他亦心甘情愿。

我曾被命运抛弃,我也曾被万众鄙夷。无奈被些名利缚,无奈被他物耽搁! 可惜风流总闲却。当初浸留书华

点评

作者将北宋末年的屈辱历史缩印在一人身上,选择从艺术的角度解读宋徽宗的家国悲剧和情感。字里行间透露出作者对历史知识的熟悉和艺术审美的雅致。文笔娴熟,文心澄澈。

(省镇江一中老师 田静)

父亲这部书

父亲这部书上全是灰尘,看了十几年的内容,却愈发猜不透了。

在我以前的记忆中,父亲是一个对我要求严格且说一不二的人,他说的话似乎都是绝对命令,我必须马上执行。我甚至不记得他的笑是什么样的。我觉得我们靠得很近,却又隔得很远。由于他工作繁忙,我学习也紧张,父亲这本书上总是不断地落上新上的灰尘。

然而,一个小小的意外让我无意间拂去了这灰尘。

在我的脚意外受伤后,上学的路就成了一天中最难走的路。第一次上楼我就体会到:一只脚和两只脚不仅仅是差了一只脚的力,毕竟教室在三楼。平常要休息到八点钟的父亲现在每天早上要六点钟准时醒来,送我上学。我站在一楼的扶手旁犹豫了一下,父亲体贴地问道:要我帮忙吗?“那样显得我太娇气!”我生硬的回绝了他。我想快一点跳上楼,就一次两个台阶的跳,跳到一半脚就使不上劲了。看我有点喘,父亲没有冷嘲热讽,而是默默伸出手。最后,我一手撑楼梯扶手一手撑住他的手,跳上楼去。那一瞬间我觉得,这只手不仅撑住了我一半的重量,更温暖了我的心。读着父亲这部书,我似乎懂了点什么。

那段时间,连放学都是父亲接,也就是说不管他有没有活干,都要在9点钟左右来接我,可我知道这个时间段正是他生意最忙的时候! 有一次,他迟了将近20分钟,楼中只有一盏灯孤零零的亮着了。我写着作业,却是心不在焉地



写几个字看一眼窗外。终于,父亲来了,匆忙的喘息中夹杂着满是歉意的“对不起”。我却什么也没回答,似乎是不习惯这样的父亲。我们缓慢地下了楼,坐在车里,淡黄的微光照得父亲的脸有些焦黄。路上,他放了一档故事节目给我听,也许我们想说的话都在那里头了吧。后来,他有时也会和我聊聊天,开开心心。呵,原来父亲也会开玩笑啊。

这两个月,我渐渐读懂了父亲这本

点评

“读懂父亲这部书,也许只需要一篇序言而已!”一次小小的意外成就了“我”与父亲之间的沟通,原来深沉的父爱就在平常的一言一行中!
(市实高老师 步玲荣)

书,而今误我旧国约。梦澜时,酒醒后,思量着。天数盈虚,造物乘除,问我何如? 只愿书香相随,只愿寻一世情长,只愿再回首时,有回忆静候,忍听羌笛,吹彻梅花。他笑笑,终于放下手中的笔。穿越历史烟尘,我望见他长身萧然而去的身影,镶嵌在一轮如血残阳中,身后是一张墨香萦绕的诗笺。

一打少年听雨,红烛罗帐,再打中年听雨,客舟中江阔云低,三打白首听雨,梦里不知身是客。老舍道:太平岁月,他有花草,有诗歌,有茶酒;亡了国,他有牺牲和死亡。他很满意自己的遭遇。生我之前谁是我,生我之后我是谁? 什么值得用一生铭记,什么才是情? 不如不来亦不去,我自痴迷一世醉。原来人生总是在做减法的,正如瘦金体除去繁复枝丫才是凌寒独自开的梅,是冬日寂寂的雪——原来痴迷是情,情筑风骨。多少年的繁华,多少年的领悟,多少年的情怀,多少年未了的愿,原来千千万万,只在情之一字。残纸犹在,墨痕犹旧,曾忆往事,却已盛世。

如今那斜晖仍在,却已不照人回,只映得茕茕孤影,一身长情。碧落茫茫人间天上,黄泉沉沉忘却苍凉。只留我执我手中之笔,为这红尘里,重重叠叠的残忍无奈,层层又叠叠的深情与追忆,赋殇,为緼。

(省镇江一中高二13班 徐安雅)

作者将北宋末年的屈辱历史缩印在一人身上,选择从艺术的角度解读宋徽宗的家国悲剧和情感。字里行间透露出作者对历史知识的熟悉和艺术审美的雅致。文笔娴熟,文心澄澈。

(省镇江一中老师 田静)

书。父亲问我是否需要帮助是在尊重我,父亲主动伸出手是为了防止我难堪,父亲准时来接我是为了不想让我着急,父亲辞去那么多活是把我看得比工作重要得多呀! 父亲跟我开玩笑,放故事是为了鼓励身心俱疲的我……太多太多,原来自己一直没有读懂那么多沉默的爱。

原来,我和读懂父亲这部书之间只差了一篇序言而已!

(市实高高二14班 魏朴成)